

臺北市中正區螢圃里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民國 106 年 2 月 10 日 17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逸鄉園餐廳(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152 號)

三、主持人：陳木松

紀錄：劉紋蓉

四、市政府指導長官：

五、上級指導人員：

六、參加人員：

各 鄰 長					
鄰別	姓名	鄰別	姓名	鄰別	姓名
1	陳秋雄 陳秋雄	10	李秀琴 李秀琴	19	林洪家安 林洪家安
2	哈思敏 哈思敏	11	林涵濤 林涵濤	20	詹德吉 詹德吉
3	黃永田 黃永田	12	陳麗真 陳麗真	21	鄭徐圓 鄭徐圓
4	黃清美	13	李碧容 李碧容	22	林錦標 林錦標
5	林學勇 林學勇	14	林花門 林花門	23	葉玉英 葉玉英
6	林周鶴珠 林周鶴珠	15	林玉女 林玉女	24	梁恒仁 梁恒仁
7	徐雙鳳 徐雙鳳	16	林東裕 林東裕	25	李福來 李福來
8	陳李貴 陳李貴	17	賴品 賴品	26	許志源 許志源
9	陳君任 陳君任	18	巫莊美惠 巫莊美惠		

列 席 單 位

單位名稱	職稱	姓名
區公所	主任	陳書月
中正區清潔隊 南昌 清潔分隊	分隊長	吳宇哲
廈門派出所		
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	護理師	謝怡
中正區戶政事務所		
台北市議員劉耀仁	主任	葉俊傑
台北市議會	市議員	吳志河
台北市議員童仲彥	助理	洪豪廷
台北市議員廖麗薇	主任	王寧修

七、里辦公處工作報告：

1、協助推行防制竊盜與暴力犯罪事項：

- (1) 組織：邀請地方熱心人士及里鄰長協助改善治安，落實推行守望相助工作。
- (2) 宣傳：利用家戶訪問及各種基層宣導，以期民眾共同參與。
- (3) 執行：配合管區警員加強戶口查察與家戶訪問工作，瞭解里內動態。

2、加強整理環境衛生清潔工作事項：

- (1) 配合每月之清潔日，加強整理住戶四週及水溝巷弄之清潔，勸導商家勿佔用騎樓地，並請里民配合垃圾不落地收集作息時間，共同維護本里環境衛生。
- (2) 配合環保局定期至里內進行全面戶外消毒，以杜絕病媒蚊發生。請鄰長協助發動里民做好住家四週環境清潔及孳生源清除工作，以利藥效發揮。(本里下次排定時程：3月9日)

3、推行睦鄰互助工作事項：

- (1) 里辦公處於里內各巷道備有消防箱設置，提醒各大廈管理單位，注意消防器材添購與維護更新，以確保居家安全。
- (2) 105年5月6日辦理母親節活動。
- (3) 105年5月14日睦鄰互助活動苗栗一日遊。
- (4) 105年6月8日舉辦螢圃慶端午活動。
- (5) 105年7月10日舉辦鄰長自強活動宜蘭一日遊。
- (6) 105年9月14日舉辦歡樂慶中秋活動。
- (7) 105年10月8日舉辦重陽節餐會。
- (8) 105年12月16日舉辦資源回收公益活動。

4、辦理社會福利工作事項：本里列管有案之獨居老人共12人，定期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。

5、辦理兵役工作事項：協助分送各項徵集令、身家調查、抽籤、體檢、體位判定通知書等。

6、其他推行事項：

- (1) 響應政府向「毒品宣戰」政策，全面檢肅煙毒，防制毒品氾濫，確保健康，俾維治安。
- (2) 推行改善民俗及端正社會風氣，勸導里民對婚喪喜慶革除鋪張浪費惡習，並於統一祭典節日，以鮮花素果節約拜拜。
- (3) 便民服務事項：民政、戶政、兵役、社會、健保等書表代繕及協辦事項。

八、宣導事項：

- 1、中正健康中心：預防失智宣導，請參閱單張。
- 2、里長：酒後勿駕車，請參閱單張。

九、討論事項：

(一)106 年度補助里鄰建設經費使用計畫，擬辦計畫如下：

- 1、防火巷之整頓清理。
- 2、其他里內公共區域認養之必要支出。
- 3、守望相助工作。
- 4、鄰里公園之清潔維護。
- 5、活動中心、里民活動場所各項設施之購置及維修。
- 6、里內巷弄簡易照明設施。
- 7、巷道或水溝之維修。
- 8、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、升級、維修零件耗材及電腦網路月租費等。
- 9、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或租用。
- 10、為民服務設施之購置、租用及維修。
- 11、里內防疫、保健、防災、救災器材之購置（或租用）及其他小型零星工程或公共設施。
- 12、辦理節慶、公益、環保等相關活動。
- 13、志工相關費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由里辦公處統籌決定依「臺北市里鄰建設服務補助經費實施要點」申請運用。

(二)106 年睦鄰活動案

決議：本年度預計 4 月辦理睦鄰互助活動。

十、臨時動議：

無

十一、主席結論：

非常感謝各位鄰長來參加本年度第 1 次的里鄰工作會報，以及各列席單位的蒞臨指導。今年度里辦公處辦理各項活動，如：母親節、中秋節及重陽節活動等，請各位鄰長踴躍參與及協助。另外，請多加注意里內獨居長者的動態，以及里內環境的維護。對於本里如有應興革事項，請隨時向里辦公處反應，並與里辦公處保持聯繫，以便爭取時效即時處理，謝謝大家。

十二、散 會：下午 18 時 00 分